

2021 年沂源县司法局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九、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部署督察工作。

2.承担县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重要事项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承担县政府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工作。承担对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县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协调县直部门之间在法律、法规、规章实施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担县委、县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和办理县政府交办的涉法事务。

3.承担统筹推进全县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县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县政府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县政府行政裁决的综合协调和指导工作。

4.负责综合协调监督全县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县政府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

5.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的职责。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县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全县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司法所、村（社区）司法行政工作室建设和基层法律服务、安置帮教工作。

6.负责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

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县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和仲裁工作。

7.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

8.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县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党的建设和干警队伍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负责协同推进司法行政系统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9.指导管理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装备工作。

10.负责本部门 and 所属单位党的建设。

1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沂源县司法局单位预算包括：局机关预算、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沂源县司法局 2021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 1.沂源县司法局机关
- 2.沂源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 3.沂源县公证处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预算数	上年结转支出
一、财政拨款	1,416.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	1,416.05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09.83	1,109.83	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三、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其他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97	143.97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7.87	77.87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4.38	84.38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预备费	0.00	0.00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416.0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416.05	1,416.05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六、上年结转	0.00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416.05	支 出 总 计	1,416.05	1,416.05	0.00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合计	预算数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其他收 入	事业基 金弥补 收支差 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208	27	01	1300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 助	1.04	1.04	1.04	1.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27	02	130001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 助	1.30	1.30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87	77.87	77.87	77.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87	77.87	77.87	77.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11	01	130001	行政单位医疗	54.07	54.07	54.07	54.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11	03	130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80	23.80	23.80	2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38	84.38	84.38	84.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84.38	84.38	84.38	84.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02	01	130001	住房公积金	84.38	84.38	84.38	84.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合计	预算数			上年结转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1	2	3	4	5
			合计		1,416.05	1,416.05	1,284.05	132.00	0.00
			130	司法局	1,416.05	1,416.05	1,284.05	132.00	0.00
			130001	沂源县司法局	1,416.05	1,416.05	1,284.05	132.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09.83	1,109.83	977.83	132.00	0.00
	06			司法	1,109.83	1,109.83	977.83	132.00	0.00
204	06	01	130001	行政运行	1,074.83	1,074.83	977.83	97.00	0.00
204	06	07	130001	公共法律服务	20.00	20.00	0.00	20.00	0.00
204	06	10	130001	社区矫正	15.00	15.00	0.00	15.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97	143.97	143.97	0.00	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63	141.63	141.63	0.00	0.00
208	05	05	130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42	94.42	94.42	0.00	0.00
208	05	06	13000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21	47.21	47.21	0.00	0.00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34	2.34	2.34	0.00	0.00
208	27	01	1300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04	1.04	1.04	0.00	0.00

表 3.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合计	预算数			上年结转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1	2	3	4	5
208	27	02	130001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30	1.30	1.3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87	77.87	77.87	0.00	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87	77.87	77.87	0.00	0.00
210	11	01	130001	行政单位医疗	54.07	54.07	54.07	0.00	0.00
210	11	03	130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80	23.80	23.8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38	84.38	84.38	0.00	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84.38	84.38	84.38	0.00	0.00
221	02	01	130001	住房公积金	84.38	84.38	84.38	0.00	0.00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16.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09.83	1,109.83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97	143.97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7.87	77.87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4.38	84.38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预备费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16.05	本年支出合计	1,416.05	1,416.05	0.00	0.00
四、上年结转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416.05	支 出 总 计	1,416.05	1,416.05	0.00	0.00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	**	**	**	**	1	2	3	4	5
			合计		1,416.05	1,284.05	1,230.60	53.46	132.00
			130	司法局	1,416.05	1,284.05	1,230.60	53.46	132.00
			130001	沂源县司法局	1,416.05	1,284.05	1,230.60	53.46	13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09.83	977.83	924.38	53.46	132.00
	06			司法	1,109.83	977.83	924.38	53.46	132.00
204	06	01	130001	行政运行	1,074.83	977.83	924.38	53.46	97.00
204	06	07	130001	公共法律服务	20.00	0.00	0.00	0.00	20.00
204	06	10	130001	社区矫正	15.00	0.00	0.00	0.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97	143.97	143.97	0.00	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63	141.63	141.63	0.00	0.00
208	05	05	130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42	94.42	94.42	0.00	0.00
208	05	06	13000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21	47.21	47.21	0.00	0.00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34	2.34	2.34	0.00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	**	**	**	**	1	2	3	4	5
208	27	01	1300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04	1.04	1.04	0.00	0.00
208	27	02	130001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30	1.30	1.3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87	77.87	77.87	0.00	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87	77.87	77.87	0.00	0.00
210	11	01	130001	行政单位医疗	54.07	54.07	54.07	0.00	0.00
210	11	03	130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80	23.80	23.8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38	84.38	84.38	0.00	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84.38	84.38	84.38	0.00	0.00
221	02	01	130001	住房公积金	84.38	84.38	84.38	0.00	0.00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1	2	3
**	**	**	**	**	1	2	3

注：沂源县司法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注：沂源县司法局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	1	2
	合计	1284.05	1284.05
[130]司法局		1284.05	1284.05
[130001]沂源县司法局		1284.05	1284.05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150.53	1150.53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61.99	861.99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04.16	204.16
50103	住房公积金	84.38	84.38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3.46	53.46
50201	办公经费	39.01	39.01
50202	会议费	0.42	0.42
50203	培训费	0.42	0.42
50206	公务接待费	2.40	2.40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	1	2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0	9.90
50209	维修（护）费	0.50	0.5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1	0.81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06	80.06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7.13	27.13
50905	离退休费	52.94	52.94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9.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	1	2
	合计	1284.05	1284.05
[130] 司法局		1284.05	1284.05
[130001] 沂源县司法局		1284.05	1284.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0.53	1150.53
30101	基本工资	278.36	278.36
30102	津贴补贴	518.74	518.74
30103	奖金	64.89	64.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42	94.4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21	47.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49	42.4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70	17.7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4	2.34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38	84.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46	53.46

单位公开表 9

表 9.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	1	2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1.50	1.50
30207	邮电费	0.30	0.30
30208	取暖费	3.70	3.70
30211	差旅费	12.15	12.15
30213	维修（护）费	0.50	0.50
30215	会议费	0.42	0.42
30216	培训费	0.42	0.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0	2.40
30228	工会经费	10.86	10.8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0	9.9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1	0.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06	80.06

单位公开表 9

表 9.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	1	2
30301	离休费	27.34	27.34
30302	退休费	25.59	25.59
30305	生活补助	9.26	9.26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67	17.67
30309	奖励金	0.19	0.19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10.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和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2	132							
2040601	行政复议、诉讼、调解经费	沂源县司法局	10	10							
2040601	法制沂源工作经费	沂源县司法局	30	30							
2040601	法律援助办案补贴	沂源县司法局	20	20							
2040601	公共法律服务、法律顾问经费	沂源县司法局	57	57							
2040601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沂源县司法局	15	15							

表 11.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编码和名称	总计	资金来源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其他自有 资金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8	9

注：沂源县司法局 2021 年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表 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1	2	3	4	5	6
	合计	13.95	0.00	9.90	0.00	9.90	4.05
130	司法局	13.95	0.00	9.90	0.00	9.90	4.05
130001	沂源县司法局	13.95	0.00	9.90	0.00	9.90	4.05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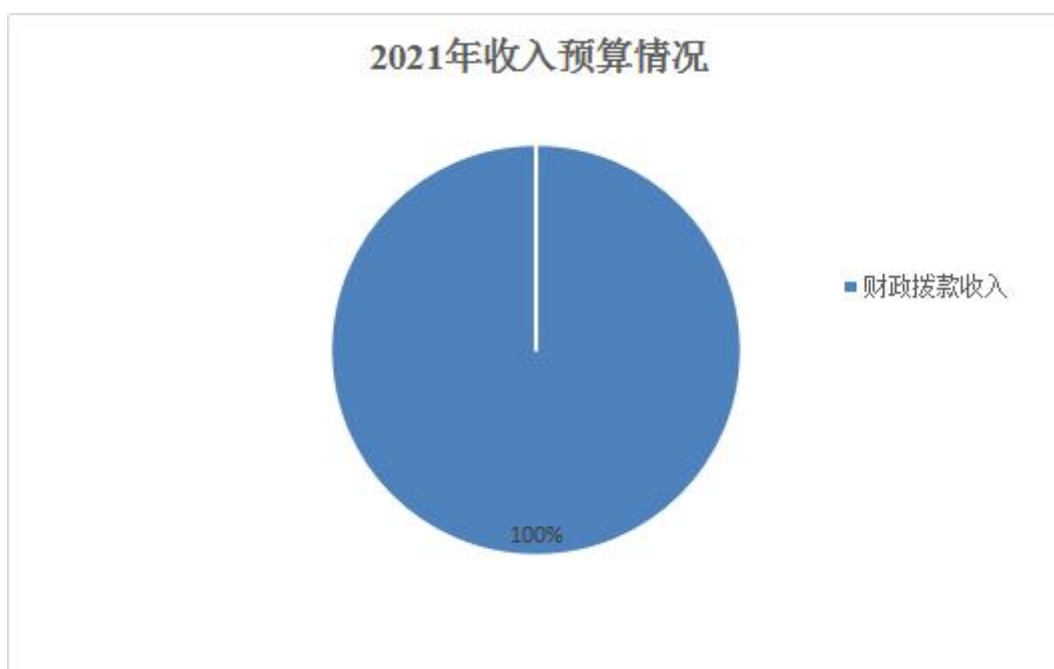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 说明

一、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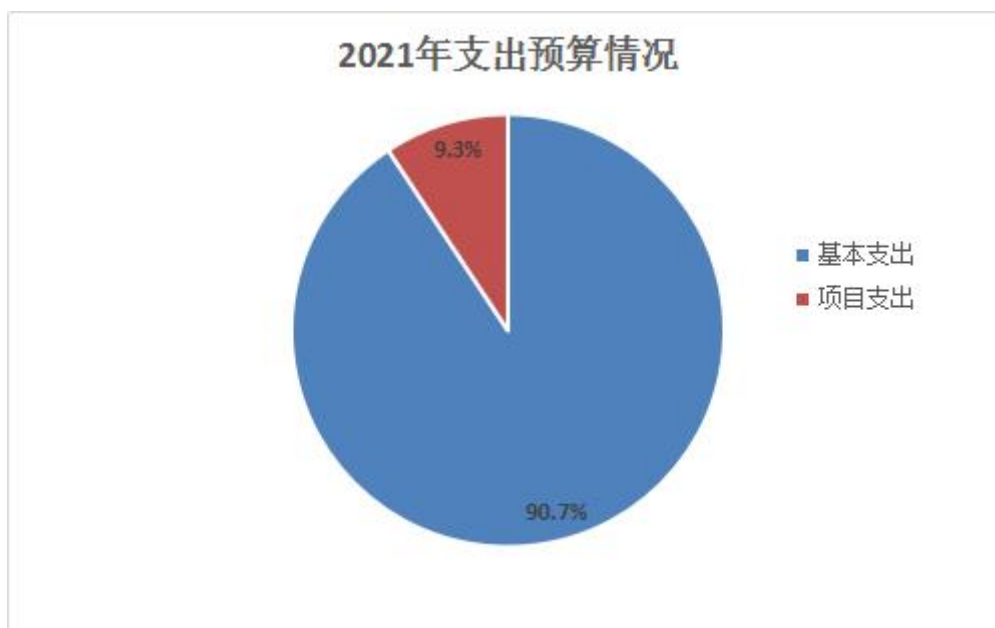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沂源县司法局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1 年收入预算为 1416.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416.05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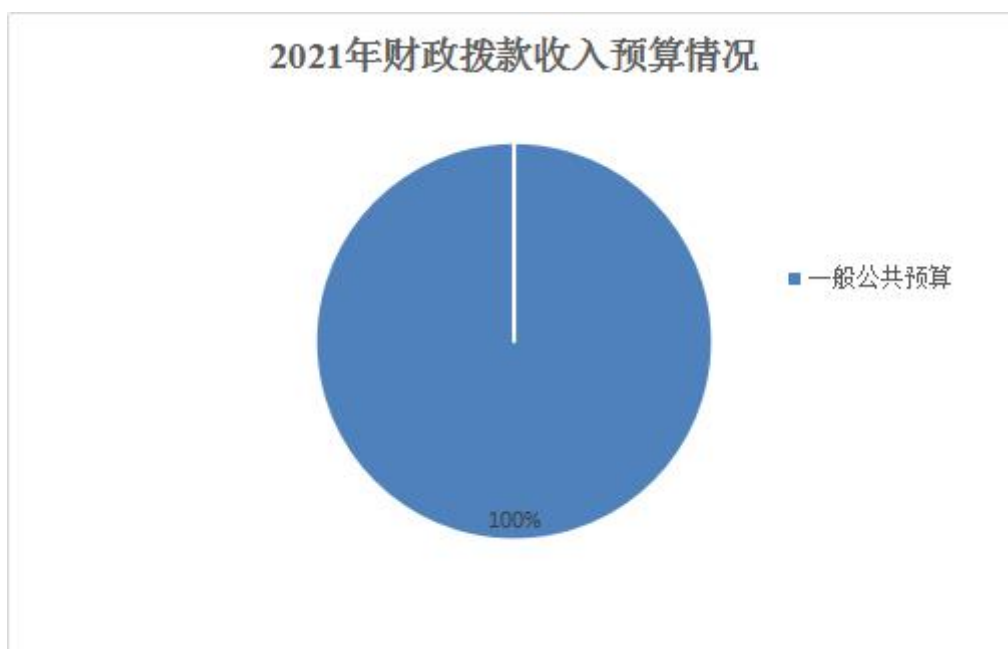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预算为 1416.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84.05 万元，占 90.7%，项目支出 132 万元，占 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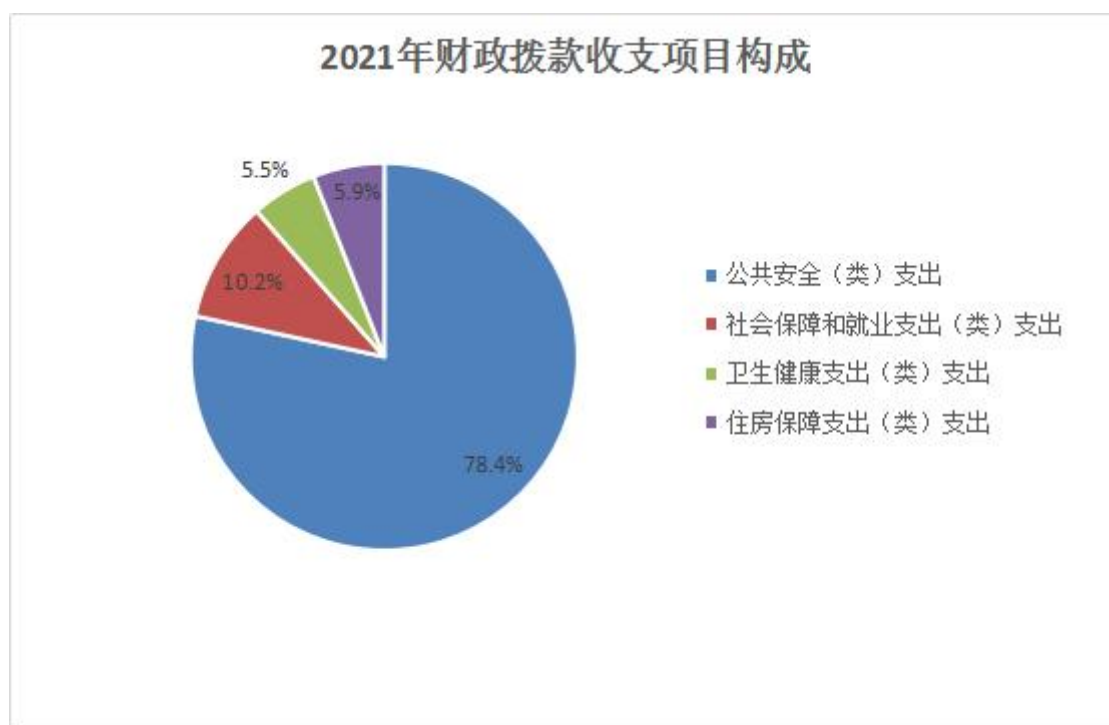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1416.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416.05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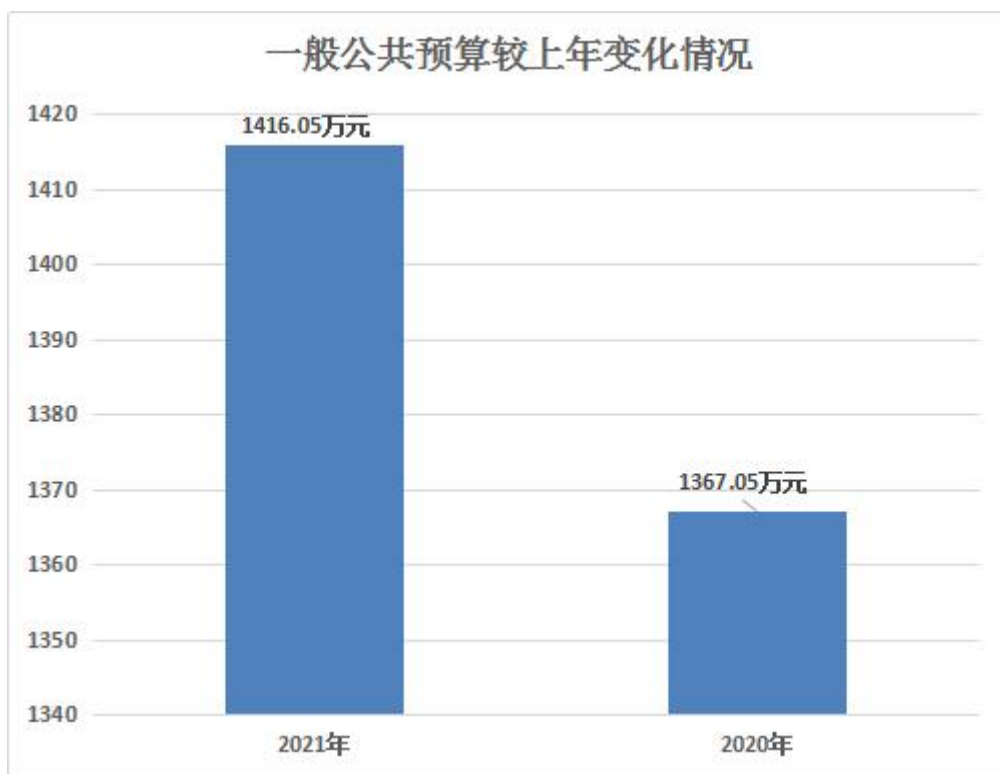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416.05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1109.8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7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43.97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10.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77.87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5.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84.3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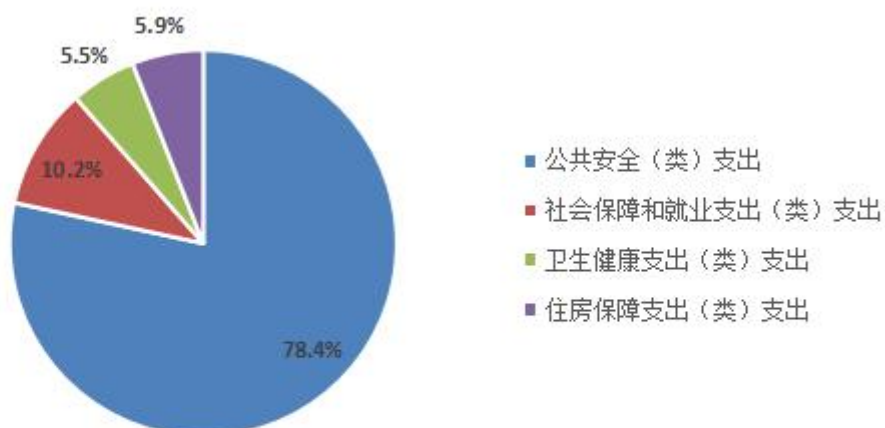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67.05万元，比上年增长3.6%，主要是离退休人员补贴、在职人员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增加。



2021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1416.05万元，比上年增长3.6%，其中：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1109.8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的7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43.9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的10.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77.8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的5.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84.3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的5.9%。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项目构成



具体情况如下：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074.8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主要是乡镇司法所及行政办文大厅人员行政运行费用拨款渠道变动，支出预算减少；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支出 20 万元，上年没有列此项预算支出；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支出 15 万元，上年没有列此项预算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94.42 万元，比上年增加 8.6%，主要是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47.21 万元，比上

年增加 8.6%，主要是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 1.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9%，主要是在职人员失业保险缴费支出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 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8.3%，主要是在职人员工伤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54.07 万元，比上年基本持平；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2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46%，主要是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84.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主要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住房公积金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沂源县司法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沂源县司法局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1284.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284.05 万元）包括：

人员经费 1230.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230.59 万元），按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社会福利和救助、离退休费。

公用经费 53.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53.46 万元），按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其他自有资金安排 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13.9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

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 万元，公务接待费 4.05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0 年增加 0.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 2020 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与 2020 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 2020 年增加 0.9 万元、公务接待费与 2020 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车辆保险费用。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沂源县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53.46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22.53 万元，减少 29.7%。主要原因是：乡镇司法所运行费用及行政办文大厅人员办公费等拨款渠道变动，支出预算减少。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沂源县司法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行政执法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台、件、套）。

2021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沂源县司法局单位项目支出实现绩效目标管理

全覆盖，涉及财政拨款 132 万元。编制了 2021 年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本单位所主管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沂源县司法局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无	预算执行单位	沂源县司法局	
项目类型	项目支出			
项目期限	1 年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15 万元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全力推动社区矫正中心和劳动教育基地提档升级，将现有的社区矫正中心信息化平台与社区矫正“智慧矫正”监管先进模式相结合，建立综合性、规范化社区矫正中心；推动劳动教育基地“党建+社区矫正”模式建设，实现对矫正对象的“政治、法治、慧治、益治”身心矫治。严格按照《社区矫正法》《社区矫正实施办法》规定，加强对矫正对象监管，完成今年度近 300 名矫正对象监管及 180 例社会调查工作。建设好扫黑除恶长效机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确保对全县社区服刑人员监管到位，无脱漏虚管。	监管率	100%
		做好社会调查案件无积压、无遗漏	办结率	100%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监管质量和效果	明显提升	100%
		社区服刑人员遵规守法意识	明显提升	100%
	时效指标	监管指挥平台、矫正中心教育基地充分发挥效果	充分实现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治理大局稳定，降低再犯罪率	明显改善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降低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实现社会稳定	再犯罪率	≤0.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降低社区服刑人员对群众利益侵害，提升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	98%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沂源县司法局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法律顾问费			
主管部门	无	预算执行单位	沂源县司法局	
项目类型	项目支出			
项目期限	1 年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57 万元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聘请 11 名法律顾问为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提供法治保障，实现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服务资源进一步整合、服务产品进一步健全、平台功能进一步拓展，满足不同群体、不同层次群众的公共法律服务需求，为县镇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提供法律意见和支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现县镇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全覆盖	覆盖率	100%
		为县委县政府重大事项、重要协议合同、重要事务专项委托代理提供合法性论证意见	办理数量	108 件
	质量指标	法律服务质量和效果	明显提升	100%
		出具法律意见充分论证，将法律风险控制在接受范围	服务质量	明显提升
		基层群众法治意识	知晓率	明显提升
	时效指标	县镇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规范完善，作用发挥	作用发挥	明显改善
		按工作进度要求完成	完成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金额以内	预算金额以内	≤3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享受到基本公共法律服务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基层依法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水平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确保政府涉法事务处置的合法性，确保不发生大的法律风险	风险性	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沂源县司法局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办案补贴			
主管部门	无	预算执行单位	沂源县司法局	
项目类型	项目支出			
项目期限	1 年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20 万元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把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法律援助工作的着力点，紧紧围绕人民群众民生需求，不断加大法律援助服务民生工作力度，为广大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和法律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法律援助案件	案件办理数量	1400
	质量指标	为社会贫困弱势群体提供高质量的法律服务	服务质量	明显提升
		为刑事案件当事人提供高质量服务	服务质量	明显提升
	时效指标	各类案件在法律法规规定期限内完成	办结率	100%
	成本指标	法律服务人员案件补贴及时发放率	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作用发挥	显著提高
		法律援助社会知晓率逐步提高	知晓率	9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受援人满意度	受援人满意度	100%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沂源县司法局

项目名称	法治沂源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无	预算执行单位	沂源县司法局	
项目类型	项目支出			
项目期限	1 年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30 万元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广泛传播法治知识，推进重点对象学法用法工作，加大法治创建活动力度，深入开展法治创建活动，拓展法治文化阵地，加强法治文化建设，开展法治文化活动，夯实社会治理基础，在全社会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良好氛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普法宣讲班	班次	100 场
		各类普法培训	人次	20000 人次
		建设普法宣传阵地	数量	40 处
	质量指标	人均培训时长	时长	2 小时
		培训出勤率	出勤率	0.95
	时效指标	培训课时完成率	完成率	1
		培训阵地建成率	建成率	1
	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标准	费用标准	1000/人/次
		普法宣传材料	费用标准	5000 余元
阵地升级改造、建设等费用		费用标准	4000 余元/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广大群众法律素质	明显提升	提升
		领导干部依法行政能力	明显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普法宣讲考核机制健全	健全性	健全
		法治文化阵地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制度完备	完备性	完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普法实效满意度	普法实效满意度	0.99
其他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申报单位：沂源县司法局

项目名称	行政复议、诉讼、调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无	预算执行单位	沂源县司法局	
项目类型	项目支出			
项目期限	1 年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10 万元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完成 60 件行政复议案件、30 件行政应诉案件的办理工作。构建大调解工作格局，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每年 60 件行政复议案件的办理工作，完成每年 30 件行政应诉案件的办理工作	案件办理数量	行政复议案件每年 60 件，行政应诉案件每年 30 件
	质量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无被撤销，行政诉讼案件无败诉，调解成功率 90%	被撤销率、败诉率	行政复议案件被撤销率 0，行政诉讼案件败诉率 0，调解成功率 90%
	时效指标	在法定时限内案件办结率 100%	办结率	100%
	成本指标	测算依据简要概括如下：1、行政复议听证审理室修缮维修、案件现场调查、复议文书材料、行政答辩状等应诉材料邮寄送达费用 1 万元；2、行政复议委员会专家委员办案咨询费用 2 万元；3、县司法局受县政府委托，代表县政府到人民法院出庭应诉，工作人员差旅费 2 万元；4、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补助经费需 2 万；人民调解员补贴经费 3 万。	文书送达、案卷保管存档、专家咨询、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补助、人民调解员补贴	按照法定时限完成文书送达、卷宗保管存档和专家咨询、调解工作。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行政行为的合法、适当	保障行政行为的合法、适当	依法纠错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维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依法维权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评价 90%	社会满意度	90%
其他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县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公立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县级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公共法律服务的支出。

十五、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失业保险金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工伤保险金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